

車輛中心競逐智駕未來這條難路的行旅，期待對車輛懷有熱情的你加入同行，我們提供菁英培育獎助學金支持你對車輛的夢想，歡迎車輛控制、深度學習、人工智慧、大數據、通訊、車載系統資安、演算法、定位、嵌入式系統、系統動態、馬達控制、剎車、轉向、HIL、Radar 訊號處理、影像處理、Lidar 訊號處理、感知融合等相關領域研究生申請菁英培育獎助學金，讓自駕車夢想起飛。

菁英培育獎助計畫詳述如下：

- 一、目的：為鼓勵國內大學學生實際參與車輛自主研發相關研究，以及培育車輛產業的研發人才，獎勵青年學子敦品勵學貢獻社會，特設立此獎助辦法。
- 二、獎助對象：就讀於國內大學日間部全時修讀之碩博士研究生，有意從事「車輛研發相關主題之研究」，且畢業後有意願至中心任職者。

三、獎助金額：

碩士生 - 受獎助期間，每名每月新台幣壹萬伍千元整，獎助以 2 年為限。

博士生 - 受獎助期間，每名每月新台幣貳萬元整，獎助以 5 年為限。

四、獎助資格：

(一)操行成績 80 分 (含) 以上，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處分。

(二)畢業後願配合至中心服務者。

(三)未受領其他負有任職服務義務之獎助者。

五、申請方式(申請表格請掃描海報 QR Code 後下載)

備齊下列資料後，郵寄至 505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七路 6 號或 Mail 至 jenny@artc.org.tw，車輛中心 人力資源室 林小姐收。

(一)菁英培育獎助申請表。

(二)大學四年成績單或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乙份。

(三)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。

(四)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暨授權同意書。

(五)自傳(含生涯規劃)。

(六)論文研究計畫書。

(七)教授推薦函。

(八)各類技能檢定證件影本、工作經驗證明 (未取得者免附)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請依網站公告日期為準 (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電子郵件以寄送時間為憑)

七、申請程序



八、受獎助學生之權利及義務：應於畢業後(需服役者於役畢後)至車輛中心服務，服務之年限至少應與領取獎助期間相同。其他權利及義務請掃描海報 QR Code 後詳閱菁英培育獎助計畫。